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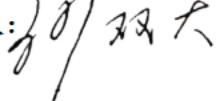
关于《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的回函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于2024年10月31日收到贵公司发来的《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问询函》，经认真自查核实，现将有关问题回复如下：

- 1、截至目前，本人不存在涉及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良节能”)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2、截至目前，本人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涉及双良节能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等重大事项。
- 3、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本人不存在买卖双良节能股票的情形。

特此回复。

实际控制人：

2024年10月31日

关于《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的回函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一致行动人于2024年10月31日收到贵公司发来的《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问询函》，经本公司及一致行动人认真自查核实，现将有关问题回复如下：

1、截至目前，本公司及一致行动人不存在涉及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良节能”）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2、截至目前，本公司及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涉及双良节能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等重大事项。

3、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本公司及一致行动人不存在买卖双良节能股票的情形。

特此回复。



2024年10月31日